

## 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乌鲁木齐市公安局（本级））的（乌鲁木齐市公安局（本级）2025年机关工作人员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一包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乌鲁木齐市公安局（本级）2025年机关工作人员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一包）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乌鲁木齐市智美运动康复医院（有限公司））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30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 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 的 名 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 业 名 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乌鲁木齐市智美运动康复医院（有限公司）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（签字或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06月29日



说明：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 供应商须根据所填报内容，对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），自行勾选企业所属类型。

3.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证明材料）

纳税人基本信息 税种认定信息 资格信息查询 核定征收信息

基础信息 注册经营信息 企业经营信息 法定代表人关联企业信息 业主信息 投资方信息 总分机构信息

纳税人名称	乌鲁木齐市智美运动康复医院（有限公司）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纳税人...	91650105MA78B6CMX5
纳税人状态	正常	税务登记日期	2019-04-24
登记注册类型	私营有限责任公司	组织机构代码	MA78B6CMX
行业	专科医院	纳税信用评定等级	A
评价年度	2023	开业（设立）日期	2019-04-16
增值税企业类型	服务型	是否出口退税企业	否
是否千户集团	否	适用会计制度	小企业会计准则
存款账户	651651030018800010787	主管税务机关	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税务局
主管税务机关科所分局	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税务局七道湾税务所	企业标志	居民企业
跨区域财产税登记主体标志	否		